

证券代码：833164 证券简称：琥珀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金德
设立日期	2005 年 4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23,620,000 元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体育路 43 号华夏工业中心 6D 之一
邮编	361001
所属行业	批发业
主要业务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建材批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37692882690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黄金德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黄金德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黄金德；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黄金德是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1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8,900,000 股，占比 29.6667%	直接持股 8,732,200 股，占比 29.1073%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67,800 股，占比 0.5593%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29.66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732,200 股，占比 29.107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800 股，占比 0.559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7,500,000 股，占比 25.0000%	直接持股 7,332,200 股，占比 24.440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67,800 股，占比 0.5593%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25.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332,200 股，占比 24.44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800 股，占比 0.559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不适用
---------------------	---	-----

注：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其他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继承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5 年 7 月 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通过盘后大宗交易减持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400,000 股。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从 29.1073%减少至 24.4407%，与其一致行动人黄金德合计持有权益比例从 29.6667%变为 25.0000%。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自愿减持，如有后续交易，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以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的流通股 1,400,000 股。本次转让系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涉及相关协议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发布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龙涎香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3 日